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林慧盈
電話：08-7360330#515
傳真：08-7379423
電子信箱：a002549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南州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文圖字第11220125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510644_1120009292_ATT1 10510644_1120009292_ATT2 台中市政府文化局文學獎來函 (4533560_11220125900_1_4533560_11220125900_1.pdf、4533560_11220125900_1_4533560_11220125900_2.jpg、4533560_11220125900_1_4533560_11220125900_3.pdf)

主旨：函轉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「第十二屆臺中文學獎」徵文簡章及海報各1份，敬請協助公告並轉知所屬單位、學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112年5月15日中市文研字第11200092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屆文學創作獎徵件類別包含小說、散文、新詩、古典詩、臺語詩、客語詩、童話及國高中職生散文等8類，單一獎項最高獎金新臺幣15萬元。
- 三、徵件日期自112年6月1日起至7月31日止，採紙本或線上擇一報名收件，詳情請見簡章，亦可查詢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(<https://www.culture.taichung.gov.tw/>) 或臺中文學館官網 (<https://www.tlm.taichung.gov.tw/index.aspx>)，洽詢專線02-2251-7298沈小姐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高國中及特殊學校、本縣各大專院校、本縣各私立職



業學校
副本：本府文化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裝

訂

線

